

证券代码：871652

证券简称：宝丽嘉华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 月 20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松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王松、闵静、闵义、刘东波、杨继国、吴迪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刘东波、杨继国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2 月 19 日 9:0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前项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未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王松、闵义、闵静为关联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进行回避表决后，致使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无法形成法定有效的董事会决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仅就上述关联交易进行讨论，讨论后将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3 日